

臺美雙方於今年 1 月 29 日至 31 日完成衛星運送前審查會議，由雙方太空科技專家組成審查委員會，共同確認衛星、地面操作、及發射火箭等項目均已達備便狀態。依此，我方於衛星運送前，出具福衛七號衛星合格證書。

什麼是「衛星合格證書」(Certification of Flight Readiness) ？

在衛星發射之前，發射單位會要求衛星負責單位，提供「衛星合格證書」。國家太空中心在完成衛星各種測試且安全無虞後，出具「衛星合格證書」，確保不會對其他的一起發射的衛星與火箭造成任何影響。

國家太空中心在衛星整合測試階段，確認衛星能承受發射過程的震動及噪音，且符合太空環境的極端溫度；而整合測試設備、衛星操控中心、資料接收站等皆符合國際標準 OHSAS 18001:2007 「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系統」之規定。